校园建设处合同管理实施细则

(2023 年 12 月 19 日处长办公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为防范合同风险,维护学校合法利益,根据《东北林业大学合同管理办法》、《校园建设处小额分散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制度要求,结合校园建设处工作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合同,是指学校授权校园建设处归口管理的业务合同,即校园建设处负责管理校园规划、基本建设、修缮项目、校园绿化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校园规划、基本建设、校园修缮、校园绿化美化相关工程类、服务类、货物采购类等合同。

第三条 合同的订立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的相关规定,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维护学校的合法利益。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与审批

第四条 合同的订立应遵循洽谈、起草、审查、签字和 盖章的程序,合同承办科室应按照本细则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五条 综合科负责依据处内小额采购办法审查合同签订之前小额采购程序合规性。

第六条 合同内容要素应齐全,条款应明确、具体,满足合同执行深度要求。主要内容应包括双方当事人名称和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项目内容、合同价格、付款方式、结算方式、质量要求、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式、合同签订时间等条款。

第七条 为规范合同格式,根据业务性质应严格采用国家、行业、学校、校园建设处制定的合同范本,不得删除或者修改合同范本中有利于维护学校权益的条款。

第八条 合同的签订实行会签审批制度。合同承办科室负责人(经办人)发起合同会签审批流程,填写《校园建设处合同审批会签单》,由综合科确定需会签科室后,进行会签流转,各会签科室应根据职责分工对合同的条款进行审核。

第九条 凡合同会签科室均需签署有无修改意见,合同 承办科室(经办人)应根据相关修改意见认真修改合同并负 责会签过程跟踪。修改后的正式合同经分管合同承办科室的 处领导审阅后,报校园建设处处长审批。

第十条 合同文本已通过审核,但在签订前内容有变动的,应重新进行合同会签审批流程。

第三章 合同的签字与用章

第十一条 校园建设处处长作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代表学校签字。

第十二条 签字完毕后,加盖"东北林业大学校园建设处 合同专用章",多页合同须加盖骑缝章。 第十三条 校园建设处合同专用章由校园建设处综合科专人负责保管,严格履行审批手续,遵守用章程序,合法规范使用。

第十四条 除非紧急或特殊情况,并经校园建设处处长 批准,否则不得携带合同专用章外出签订合同。

第十五条 根据学校授权归口管理要求,校内其他部门需使用"校园建设处合同专用章"时,提交用章的合同版本须与联审部门、政策法规部门审核通过后的版本保持一致。用章时须提交联审部门、政策法规部门审核流程意见单,经校园建设处综合科对合同资料审核通过后,用章人员登记合同台账、盖章,并留存合同原件一份归档备查。

第十六条 签订合同时,原则上应当由对方当事人先行签字盖章,或者各方当事人同时签字盖章。严禁将有学校签字、盖章却无合同条款具体内容的合同末页或空白条款,交、寄予对方当事人签字盖章。

第十七条 在订立、变更、解除合同或者签订补充合同时,必须按规定签字用章,并确保变更、解除或者补充的合同与主合同的签字用章一致。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第十八条 合同签订后,合同承办科室负责人应当全面 了解和掌握合同条款,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督促对 方当事人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完成合同规定内容,维护学校 合法权益。 第十九条 合同履行中遇到不可抗力、对方违约或继续履行合同对于学校明显不公平,影响合同履行等情况,需要变更、解除合同或者签订补充合同时,合同承办科室负责人应及时向分管处领导报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按照合同审批和订立程序进行合同审核或者论证,切实保障学校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条 需要变更、解除的合同、校园建设处须会同审计处、计划财务处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办理结算和进行财务处理。

第五章 合同的纠纷处理

第二十一条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纠纷的,合同承办科室应及时分析、查明原因,上报校园建设处领导班子,必要时应向分管校领导报告,并委托政策法规部门来依法维护学校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二条 合同纠纷原则上采取双方协商解决,无法通过协商解决进入诉讼或者仲裁程序的,应按照《东北林业大学法律事务管理办法》规定,及时依法处理,不得拖延和敷衍。

第六章 合同的管理

第二十三条 校园建设处对合同原件文本应至少持有四份,合同承办科室、综合科应妥善保管合同原件。

第二十四条 综合科应按照《校园建设处档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负责用印合同文本的立卷归档工作。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细则与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不一致的,以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学校规章制度为准。

第二十六条 本细则由校园建设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